

RoHS 声明

尊敬的客户：

1. 我方特此声明：WAIN 生产及供应的所有产品，均符合欧盟《限制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指令》RoHS 指令 2011/65/EU 及其修订指令 (EU) 2015/863。该修订指令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在欧盟官方公报发布，2019 年 7 月 22 日正式实施。

2. 我方承诺：WAIN 生产及供应的产品，在组装生产时仅使用符合 RoHS 要求的材料与零部件。

3. 如有需要，我方同意提供证明产品符合上述指令的相关文件，文件形式可为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独立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。

4. 若产品到货后被判定不符合 RoHS 指令 2011/65/EU 及修订指令 (EU) 2015/863 要求，我们将立即采取纠正和补救措施。

(备注：若材料有害物质超出通用限值，可适用 RoHS 指令豁免。参考示例：黄铜（铅<3.5%）、铜合金（铅<4%），按对应豁免判定为 RoHS 合规。)

公司名称：厦门唯恩电气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名：_____

日期：2026

品管部



厦门唯恩电气有限公司

地址：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山亭路 602 号

Tel: +86-0592-7227572 Fax: +86-592-7227569

400-882-5885

www.wainconnector.com